

证券代码：002446

证券简称：盛路通信

公告编号：2017-011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48,300,153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盛路通信	股票代码	00244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嘉		
办公地址	佛山市三水区西南工业园进业二路四号		
电话	0757-87744984		
电子信箱	stock@shenglu.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致力于通信天线及射频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等一系列产品及服务，属通信设备制造业，产品线涵盖主干网传输天线、基站天线、网络覆盖天线、终端天线、无源器件、有源设备、汽车天线等，产品共计2000多种。公司是国内规模最大、技术最先进的民用通信天线设备制造商之一，掌握通信天线、射频微波器件设计和制造的关键技术，天线研发能力处于国际先进水平，在中国通信天线制造领域处于领先地位。除涉足通信天线行业外，公司实施外延式战略部署，拓展业务领域，全资子公司合正电子开拓了公司在汽车电子领域的发展，全资子公司南京恒电强化了公司在军工业务领域的布局和市场份额，

各业务间相互融合，资源共享，通过发挥协同效应，改变了公司业务结构单一的局面，使公司业务朝着多元化的方向发展。

1、通信领域

报告期内，受益于4G运营商和宽带网络基础设施建设，公司基站天线、微波天线、终端天线等产品的产销量稳步增长。公司坚持自主研发和产品创新，注重产学研结合，紧跟通信行业的发展趋势，紧跟移动互联、大数据、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发展方向，持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依托丰富的研发经验和对行业需求的理解，推动技术的革新，产品的更新换代，迎接5G新时代的到来。

2、汽车电子领域

报告期内，合正电子高速发展，无论是从市场增速还是从产业链格局角度，汽车电子产业已进入良性扩张期，为智能汽车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合正电子产品围绕人机交互、智能辅驾、车联网、舒适、车身智能产品，着力打造合正车载智能产业链的新高度。在ADAS系统、汽车夜视系统、汽车摄像机等各类汽车视觉技术及产品领域推进研发，围绕高端车的智能系统扩展，进行“舒适进入”、手机掌控系统等产品及服务开发。随着车载电子智能产品的逐步推出，合正电子在智能车载硬件的布局将逐步完善。未来合正电子将着力打造车载智能移动互联生态系统，迎来新的业绩增长点。

3、军工产业领域

南京恒电一直致力于微波混合集成电路相关技术在机载、舰载、弹载等多种武器平台上的应用，产品主要为雷达、电子对抗和通信系统提供配套。报告期内，伴随着“十三五”规划的推进，同时经过公司在资金、在管理上的支持，南京恒电已逐渐走上了稳步发展的轨道，并顺利完成了2016年业绩承诺。朗赛微波依靠多年北斗天线的技术积累，研发和生产高精度测量天线、无人机北斗天线、大型地面警戒雷达TR组件、弹载天线等北斗军用领域的热门产品，不断巩固公司在军工方面的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制定的战略部署，结合市场实际需要和行业发展趋势，坚持阿米巴运营模式，不断进行技术革新和管理创新，公司业务保持稳步增长态势。在巩固和扩大通信、汽车电子和军工三大业务的同时，公司及各子公司实行资源共享，发挥协同效应，分享市场渠道及客户资源，逐步完善公司产业链，提升公司整体价值，以此为基础推动公司持续、快速和健康的发展。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	1,156,341,614.64	909,799,510.16	27.10%	525,967,80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1,378,932.17	121,323,321.93	33.02%	48,214,589.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8,897,169.80	119,671,338.03	57.85%	46,860,130.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695,785.90	38,944,758.73	173.97%	-35,626,303.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32	12.50%	0.1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32	12.50%	0.1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0%	8.99%	-2.19%	5.63%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年末
资产总额	3,261,150,988.48	2,935,280,662.99	11.10%	1,519,082,004.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44,523,515.26	2,301,072,550.87	6.23%	1,230,493,980.45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65,099,663.15	296,864,488.93	300,977,772.13	293,399,69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222,698.62	71,936,193.25	54,316,510.89	-19,096,470.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064,205.69	46,835,398.22	53,154,933.04	34,842,632.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08,775.91	9,197,628.97	25,861,031.14	106,145,901.70
---------------	----------------	--------------	---------------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75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46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华	境内自然人	18.00%	80,705,533	60,529,150	质押	32,000,000	
李再荣	境内自然人	11.29%	50,623,371	43,217,528	质押	20,550,000	
何永星	境内自然人	10.91%	48,911,488	40,433,615			
郭依勤	境内自然人	6.55%	29,361,084	29,361,084	质押	20,560,000	
罗剑平	境内自然人	5.76%	25,830,508	25,830,508	质押	20,700,000	
杨振锋	境内自然人	5.01%	22,481,860	22,481,860	质押	4,300,000	
孙小航	境内自然人	2.85%	12,781,706	12,781,706			
吕继	境内自然人	1.69%	7,567,256	7,567,256			
李益兵	境内自然人	1.51%	6,788,624	6,788,624			
石河子国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8%	6,647,732	6,647,732	质押	6,647,73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大股东中，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	------	------	-----	----------	----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期变动率
----	--------	--------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6年，是“十三五”战略规划的开局起步之年，国家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不断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通信行业随着4G技术的全面成熟和展开，开启新一轮的发展机遇和市场格局，以准备5G的新时代到来。公司走在行业发展的前端，紧紧抓住国家“一带一路”政策机遇以及“4G”“宽带中国”等建设契机，积极拓展各项业务。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秉持可持续发展的理念，巩固公司在通信、汽车电子、军工等领域形成的优势，向发展成为多元化的集团公司迈大步。

报告期内，公司通信领域业务维持稳定发展，根据公司发展战略需要及时剥离发展滞缓的业务，整合公司资源，进一步加大对通信电子信息领域产生重大影响的前沿技术的跟踪甄别和探索研究，如 5G、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移动互联网、“互联网+应用”等，积极寻求技术革新和突破，努力形成一批能引领未来发展的创新成果。

汽车电子领域，合正电子通过不断完善产品结构和产业布局，坚持产品自主创新研发和技术水平的提高，利用自身优势有效切入和稳步开拓汽车电子市场，2014~2016年超额完成了业绩承诺，在市场推广、渠道开拓、产品创新等方面取得了显著的成效和突破，开启了合正电子新的发展模式和阶段，也为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打好了坚实的基础。

南京恒电的顺利并购，使得公司在已有的军工业务基础上，结合南京恒电的行业经验、技术积累、优质客户资源等，助

推朗赛微波的发展，强化了公司在军工领域的业务布局，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公司与子公司共享技术研发体系、市场渠道及客户资源，并完善产业链，实现各方优势互补，发挥协同效应，增强了公司的综合实力和市場影响力。

2016年公司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实现营业收入1,156,341,614.64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7.10%，实现营业利润245,137,540.43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3.01%，实现利润总额200,394,555.72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4.9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1,378,932.17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3.02%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站天线	207,911,101.30	76,822,458.58	36.95%	11.25%	30.14%	5.36%
微波通信天线	158,744,244.27	27,226,486.71	17.15%	-13.70%	-31.29%	-4.39%
DA 智联系统	413,678,215.75	144,604,826.58	34.96%	8.73%	5.65%	-1.02%
军工电子	183,609,259.47	117,976,545.08	64.25%	774.69%	976.75%	12.06%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2016年12月3日发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6]22号）的规定，适用于2016年5月1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根据财会[2016]22号《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公司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同时，将自2016年5月1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科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科目。对2016年财务报表累计影响为：“税金及附加”项目增加2,046,521.24元，“管理费用”项目减少2,046,521.24元；

将“应交税费”科目下的“应交增值税”、“未交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等明细科目的借方余额从“应交税费”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调增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610,031.31元，调增应交税费期末余额610,031.31元。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无重大影响，对当期及前期列报的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湖南盛路人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完成股权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盛路人防股权，盛路人防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4) 对 2017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杨 华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